工程结算审核公开选取需求书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惠州大道(园区段)增设安全设施工程采购结算审核服务

公开选取单位：惠州惠东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日期：2026 年 11 月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惠州大道(园区段)增设安全设施工程采购结算审核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州惠东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惠州惠东产业园区 联系人：林生，联系电话：0752-8368603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仅承诺服务即可。 2.需要回避的机构: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1.项目地点：惠州惠东产业园区 2.项目概况：本项目施工范围为惠州大道海龙工业园厂区路口至环城北路交叉口路段，共4330米。本次共设置隔离护栏5735米、爆闪灯标志牌7套、非机动车端头警示桩144个。交通标线744.4平方米（含震动减速标线、分车道标线、人行道标线、停止线），导向箭头15个，清除标线206.1平方米。工程结算造价约为1061238.52元，本次采购工程结算审核服务。 3.服务内容：根据项目内容进行结算审核服务，并出具相关报告。 4.服务要求：按项目业主要求完成服务并能到现场配合。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合同履行地点：惠州惠东县。 2.合同履行方式：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或业主要求。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服务费金额最高4740元，最低3550元，以最终中选的方案服务

		金额为准。 3.计价标准：根据广东省粤价函〔2011〕742号计算及市场调节价。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7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具体按签订合同约定执行。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等。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10	结算方式	按照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执行。
11	违约责任	按照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执行。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可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